

公告编号：2017-050

证券代码：833488

证券简称：伟旺达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## 广东伟旺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广东伟旺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17 年 9 月 4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，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本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37,50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.000000 股，（其中以公司股东溢价增资所形成的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1.559295 股，不需要纳税；以其他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0.440705 股，需要纳税），派 2.000000 元人民币现金（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适用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（财税【2015】101 号文）；QFII 实际每 10 股派 1.755930 元，对于 QFII 之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，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，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。）。

【注：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持股 1 个月（含 1 个月）以内，每 10 股补缴税款 0.488141 元；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（含 1 年）的，每 10 股补缴税款 0.244071 元；持股超过 1 年的，不需补缴税款。】

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37,500,000 股，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45,000,000 股。

## 二、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权益登记日为：2017年9月20日，除权除息日为：2017年9月21日。

## 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截止2017年9月20日下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投资者R日（R日为权益登记日）买入的证券，享有相关权益；对于投资者R日卖出的证券，不享有相关权益。

## 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1、本次所送（转）股于2017年9月21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。

2、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7年9月21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（或其他托管机构）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
五、本次所送（转）的无限售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17年9月21日。

## 六、股份变动情况表

	本次变动前		本次变动	本次变动后	
	数量（股）	比例（%）	送股或转增	数量（股）	比例（%）
限售流通股	28500000	76.00	5700000	34200000	76.00
无限售流通股	9000000	24.00	1800000	10800000	24.00
总股本	37500000	100.00	7500000	45000000	100.00

七、本次实施送（转）股后，按新股本45,000,000股摊薄计算，

2017 年半年度，每股净收益为 0.057 元。

#### 八、联系方式

地址：东莞市南城区黄金路 1 号东莞天安数码城 B 区 2 号厂房  
1101-1107

联系人：董事会秘书袁英

电话：0769-22639170

传真：0769-22203609

广东伟旺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9 月 14 日